

半点心

难眠之夜

王占黑

三十一岁零十个月的这天，我人生第一次穿过国际航班的廊桥，发出的惊呼是，这舱位怎么比国内的还窄啊！看着身边每个人像豆腐塞肉那样把自己塞进座椅间的缝隙，我简直不愿跨向我那精心挑选的角落靠窗雅座。邻近男生大概以为我是“小留”，用略带教育的口气问，第一次坐？都这样，以后就习惯了。说完，挣扎着把自己从豆腐皮里释放出来，为我让道。此后十几个钟头，我们俩都没怎么睡觉，我尝试了几乎所有能在座位上做的事情，而他一刻不放松地用iPad看完了《人民的名义》。

我们这排，过道侧坐着一位中年光头男性，我瞄了几眼，越看越觉得像大S新任老公，直到他中途开口找空乘加水，我才确认是地道的东北大哥。前面是一对十来岁的兄妹，当中空出一格，也许是监护人有心订了三连座。未成年单独出行，自然全程有机组的悉心照应，但他们很安静，也没什么需求，一个玩座椅屏幕上的小游戏，一个低头看手机。落地时，两人分头收拾，哥哥打电话给家人报平安。想想自己曾在高铁上碰到过的各路熊孩子，他们简直比成年人还稳重。

比成年人更稳重的还有一只同行的狗，严格来讲，叫巨型贵宾犬。不清楚飞行途中它是趴在座椅下方还是拥有单独的座位，反正从在登机口第一次见到过关时再度见面，我没能从它身上识别出一丁点属于狗本该有的动静。曲折的队伍里，“巨贵”迈着它那傲人长腿匀速前移，对陌生人间歇性的挑逗一概冷落置之，同时与饲主保持着社交距离。这使我有理由相信，排到它时，它会主动直立于柜台前，微笑，拍照，然后用流利的英文对签证官说“其实我有绿卡，只是她(饲主)没有”或“为什么人家熊猫就有专机接送”之类的冷笑话。

在目光所及的同行者中，我大概是与稳重最不沾边的生物了。尽管被好心人一番劝说长途飞行尽量优先过道，我还是一意孤行地选择了靠窗。无论乘坐公交、地铁还是火车，地图爱好者从不想放弃和外部的虚假联系。这世上还有比目击自己在地图上移动更带劲的事吗？看晴天飞机的影子掠过乐高式的建筑群，被锐化了轮廓的3D自然地貌，看云面或海面折射出的光线，直到分不清云和海，这才是站在巨人肩膀上该有的感觉啊。但这次会看到什么，看到多少，我想不出，只觉得起飞没多久，天色就暗了。

由于俄乌冲突的影响，美国不再允许本土航司飞越俄罗斯领空，飞机只能贴着白令海的边，改从阿拉斯加走北极航线，这样一来，耗时就变长了。我认真观赏了东海口的湿地和风光，观赏了被后方落日晕开的多重色块，很快在一片漆黑中识出了如同聚宝盆一样闪着刺目强光的东京湾。“啊，我终于来了。”我平静地这样想，不再带有任何自我补偿的意味。

护照上至今还留有日本的签证页，笔工笔整，差一个盖章。2019年底，稳定的工作为我换来了人生第一枚签证，春节，或夏季奥运，说走就走。之后新

冠来了，三年过去了，当跨国航班仿佛历经了几辈子投胎转世终于换回人形时，我的签证也到期了。真是件好笑的事。世界变了，人麻了，多邻国的免费课程早就学到头了，很长一段时间，我甚至连家门都跨不出去。幸亏此时，这一切已被反复消化，至少不会再让记忆的肠胃过分绞痛了。

飞入北太平洋后，窗外只剩漆黑。我拿出电脑，里面有事先下载的电子书、唱片和纪录片，预计它们将引领我走进两条理想的岔路。一是以监狱囚徒般的意志高强度吸入文艺作品，二是被这些作品中的某一项催眠后迅速睡着。然而实际上，它们从一开始就被挡在了黑暗森林之外，留我荡着两只手独自闯入。机舱内外的剧烈轰鸣将耳机彻底包裹，我睡不着，也无法专注，上一次陷入这种困境是在上海到广州的过夜快车上。虽然有宽敞的卧铺，周围也没有车打呼，你明白自己快要困到极点了，也明白有个容器正带着你高速移动，可你怎么都摆脱不掉由于无法感知外部空间的尺度而产生的悬浮。你迫切地渴望静止，只需静止一秒，让自己抓住某个瞬间失去意识，你那未知的定位就被稳稳托住了。可你始终在移动，就像早年电脑屏保上随机生成的图形，程序不停，你就一刻也无法宁神。

困了？邻座男生突然抬头问我。我点点头。

忍着，熬一夜就没时差了。他的口气相当笃定，原来这才是他全力刷刷的初心。

我点点头，回身看窗外，一下清醒了过来。穹顶幕布，上面扎满了洞眼，密密麻麻的光亮从中漏进来，似假似真。我贴着舷窗，努力去够更大的视野，每隔几秒都要抹掉呼吸印出的水汽，尽管它们丝毫损伤不了星光的夺目。“地球是圆的！圆的！”我在心里反复呼喊着小学生时代的宣言，极圈的星空让我想起那时最爱折的夜光满天星，把它们串起来挂到天花板上，灯一关，奇迹上演。第二天醒来，总会有几颗星星因为胶带的松动而掉落到被面上。现在想起它们，好像实现了比同处一室更近的距离。意识到手机无法为这

一刻留下任何佐证也没关系，甚至连睡不着也没有关系了。几个月后，我在威斯康星的户外看到同样密集且弧度饱满的星空，兴奋地把车里的棉被拿出来铺在高速公路出口处的草地上，躺平，这片完美的天花板就在我眼前无声息地流转。而我要做的，也只剩“没关系”三个字，手机，睡眠，目的地，一切都没有关系了。

每当“没有关系”从脑中自然涌现，事情往往就迎来了新的转机。我望着窗外，稍稍养神几分，醒来时，外面已轮换为刺目的日光。豆腐们依然在沉睡，有几只甚至从豆皮里溢了出来，呈现出规则的挤压形态。我把不小心掀开的蒸笼罩子阖上，将他们留在闷热的阴影中，也不忘为自己留出一道缝，看地面上那些仿佛与人类无关的裸露山脉。

平静与惊心动魄是这些地形同时拥有的气质，因此它们向人类释放出的气息也同时包括了吸引与拒绝，怀抱和危险。这样的大地纹理，我曾想象自己将在飞往南疆的途中看到，可惜那次旅程在出发前一晚被取消了。当时我已准备好了防水衣和徒步鞋，准备好了体验耗时最久的国内航线——但我没有准备好在之后几年反复面临这样的情况——出于对不确定的厌倦，我没再重新计划过，谁也说不清那倒霉的日子到底会持续多久。我退掉了能退的装备，只留下几样来自义乌，单价还不够抵运费的东西。这些东西，比如游泳时可以漂在水面上的手机充气袋，登高时不怕滑落的手持挂绳，连手持小风扇，折叠烧水壶，都成了此后的旅途中最常吸引陌生人注意到的宝贝。面对主要来自白人们的惊呼，我后知后觉地意识到自己应该从特卖工厂店批发一些小过去摆摊的。一个充气袋，在中西部城市的周末市场卖4.99美元应该不成问题，要是

在纽约和湾区，怎么着也得喊个9.99美元了。机不可失，下次我得把握住，如果还有下次的话。

而在这趟行程中，最先被陌生人欣赏的义乌尖货是一片轻便的绿色塑料板，打开可当小矮凳，折好能平放进书包。要是没有用它搁脚，长达十几小时的飞行体验大概会更难定心。未来的日子里，我将把它借给各种坐我旁边的人，包括“人民的的名义”，他们中有人欣然一试，大呼好用，也有人矜持观望，都没关系。最后，这片不起眼的塑料板连同其他宝贝一起被留在了1城的二手循环商店，等待有眼力的朋友把义乌带回家。至于我自己，早已在频繁的飞行中做到了脚下无凳，心中有凳。

一落地，“人民的的名义”就迅速消失在海关大厅，他好像说过自己的下班机特别赶。我不赶，我在S形的队伍里看着各式各样的人和那只冷静的“巨贵”，仍然不得不以每几秒半米的速度向前挪动。好想停下来，好想停下来啊。我走出队伍，把随身书包和登机箱放到厕所门前，蹲在马桶上打开手机。如果说飞机上那个超强吸力的马桶连接着的是令人不安的黑洞，那么此时这个则连接着人类终极的宁静——终于可以确认这一刻的静止了，就让我静止一会，只要一会，我就能继续上路。

2024/2/5



「文汇报」
微信公众号

我家的菜园子在宅基地北面，南北长廿几米，东西宽七米多，长方形。最早是1955年分的自留地。自打有了这块地，母亲就忙碌了许多——沪郊的风俗，自留地一般都是女人打理，因为女人细心，用心，节气都记得很牢。男人么，得出去学手艺，做泥水匠、木匠，寻外快。

1997年，自留地增配，菜园又大了几分——就算十年动乱，我家的菜园子也没受影响。这里连贴大字报都不愿意的，就是几个成分高的批斗一下——富农戴个高帽子，村里走几圈，就算批过了。大家背后也不陌生的，因为在忙着嘴里有饭吃，学校的课也没停过。

有了菜园子，家里的吃用开支也跟着节省了许多。一年四季的蔬菜不但不去镇上买了，还可以省出一些来卖掉。菜园消耗着母亲出工前后的时间，是我家取之不尽的蔬菜库房，也像母亲的日记本，记录着她和大地一年四季的对话。

韭菜

韭菜像莎草也像麦苗，初秋开花的花茎直竖向上，顶上张个小伞，开白色小花，花落后果实，籽房剥开能看见黑色籽儿，籽儿可用来自播种。听说韭菜籽也是一味药材。不过在我家，韭菜是不需要开花留种的，因为韭菜种一次，至少可割三五年，管理得当，十来年后无须再专门种植，是菜园里的“永久”菜。

韭菜的吃法也很随意，烧好饭了，感觉餐桌上少个菜，不急，拿把刀拔脚去菜园，一手抓韭菜，一手刀贴根土，手起刀拖，韭菜到手。都说“手起刀落”，但割韭菜只能是“拖”的——刀口沿着地面顺势

拖过去，横着割掉的。洗净、切成寸把长，锅里倒一勺油，油热倒韭菜，翻炒几下就可装盘，整个过程不到十分钟。吃韭菜方便、快捷、鲜香，农家人要忙田里的活儿，时间宝贵，故家家菜园里种着韭菜，面积是根据家里人的胃口定的。

我小时候很喜欢吃母亲的韭菜饼。虽然只是在面糊里加上些许切碎的韭菜摊煎的，但是摊面饼加不加韭菜，完全是两种不同的味觉。韭菜饼里飞出的香，几十米外就能闻到。

最香最勾人鼻子的，当属韭菜馅的煎饺。春韭赛金，春雨贵如油。雨天不出工，农家人就有了做美食的时间。母亲舀两碗自家磨出的小麦粉，加上清水和了面，擀出一张和八仙桌一样大的面皮，薄薄如纸。馅呢？那个年代，猪肉包饺子是“奢侈品”，很难做到的。母亲就把伞去了屋后菜园，一个弯腰就带回一把韭菜，洗净切成极细，先放一勺油，仔细拌匀；然后放一勺盐，再细细拌匀。韭菜馅又香又鲜，绝不输肉馅，且简单、快速、经济，真的是省钱又美味。

吃着刚出锅的煎饺时，我问过母亲：

为何拌韭菜馅时，油和盐不一起放，一起搅拌，或者换个顺序先放盐？母亲微微一笑：先放油搅匀，可以锁住韭菜的水分，锁住了水分，一是吃口更鲜更嫩，二么，馅料不会出水，包的饺子就不会破皮漏馅。嗨！吃韭菜，还要先了解韭菜脾性。母亲说：是这儿，还有，为啥韭菜我割一次就要施一次发酵过的鸡粪，浇一次水？都是有道理的。我点头：韭菜好吃、常吃、久吃，肯定有道理的。

黄瓜

夏日的菜园最热闹：玉米秆甜芦粟犹如青纱帐，另一头是红番茄、紫落苏、刀豆、豇豆，还有贴地攀爬的山芋藤、菜瓜藤。

一棚黄瓜最醒目。黄瓜喜欢次第攀藤，次第开花，一茬黄瓜能吃上几个月：手指般大小的一虎口长短的，还有胳膊粗、尺把长的，各个生长期的黄瓜各式长相，颜色从最初的碧绿逐渐变淡，最后留老了，就是真正的黄瓜，蜡蜡黄。

黄瓜长到尺把长就可以摘了吃了，

先吃生黄瓜。母亲出工去了，我自己跑去菜园，摘两根黄瓜，洗干净，皮都不削就张嘴啃。生黄瓜寡淡无甜，但有着独特的清香，吃了解口渴，解暑气，是儿时吃得最多的“水果”——六十年代末，黄瓜，我们多数是当水果吃的。当然，母亲种黄瓜，首要原因还是为了弄下饭菜：凉拌黄瓜、炒黄瓜、腌黄瓜，我认为最好吃的是黄瓜炒面筋。

“双抢”前后，队里都会放一两天假。母亲会舀两碗面粉，加一勺盐，和成湿软的面团，静置一两小时后，盆中放半盆清水，放入面团，两只手轻轻地反复揉捏，清水渐渐变白变浑，那是洗出的淀粉。淀粉洗得差不多了，留下的就是面筋。母亲将面筋捞出，并水冲洗去最后粘着的淀粉后，锅里放油，约一大碗，油热了，母亲左手拿捏面筋右手摘，摘出半个鸡蛋大小的面筋团丢入油锅，面筋团入油立马发泡、鼓起，鼓成圆子大，用筷子翻个身，两面金黄了捞起沥油。整个做面筋的工序不是很多，但很麻烦，需要母亲半天时间，定做一工，所以候着队里不出工了，母亲才会做给我们吃。“定

做一工”与“工分”无关，意思是专门抽出一块时间来做某一事情。老家人做活儿会问，这需要几工，指的就是所用的时间。“一工”是“一天”，现在泛指一段时间。有时队里忙，我们又饿着吃，母亲就挑晚上的时间做，说：夜长，时间多。做面筋的油温加上暑气，让厨房里热烫至极，可母亲总是不恼不火，不急不慢，任凭汗水湿了衣服。现在想起来，只能说自己太不懂事。

面筋做好，炒黄瓜就简单了。黄瓜切片，入锅煸炒几下，放入面筋，舀半碗水，倒两调羹酱油，盖上锅盖，五分钟就可盛起上桌。童年的记忆里，肉一年到头只有过年才能尽兴吃，而面筋炒黄瓜，一个夏天要吃很多次，黄瓜片吸收了面筋释放出的菜籽油，滑、糯、鲜、香，加上面筋的筋道，每次都能吃得我两层油亮，肚子饱圆，真的能吃出红烧肉的味道。

直至几十年后的今天，我仍记着那个味道，好在现在菜场有现成的油煎面筋极爽，买上四元五元钱的，就可以炒一盘黄瓜，就是味道不如当年。母亲说因为现成的面筋“偷工”了。而生吃黄瓜，在水果丰富的当下，我已极少想起拿来吃了，吃时还要将皮全部刮干净。

鱼肉难得见的时代，一畦萝卜收了一箩筐，新鲜的根本吃不完。母亲说：本来是为了腌萝卜干才种的呀——萝卜干是我家餐桌上的常品，早上一口粥一口萝卜干，晚上两口饭几粒斩细，饭碗里蒸过酥酥的萝卜干，我们照样有胃口，照样饱肚子。生吃不好吃的白萝卜，经母亲的腌制，完全变了味道，脆嫩、咸甜，我一直吃腻。我感觉我的长大，萝卜干有着不可或缺的功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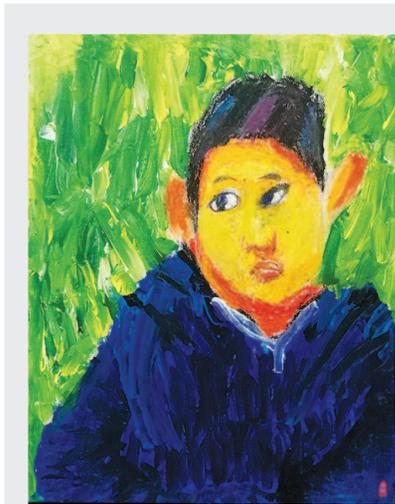
腌萝卜干比较繁琐：先清水洗干净，放砧板上切成条，大概二三分粗细。萝卜条放在脸盆里，撒两把盐，搓呀揉呀，一盆萝卜条要搓揉近半小时，直到盆底有卤水泛起，然后倒入小缸里，继续第二盆。所有的萝卜条腌好了，母亲就父亲抱来大石头压上，一夜过后，卤水就漫过萝卜条。卷起袖子捞起来，门前场地上搭个架子铺上芦苇编的花帘子，萝卜条一根一根摊晒在上面。晒一天后，收拢来，洗一下，再放脸盆里撒盐揉搓，重复第一天的步骤。

萝卜条的第二次腌制摊晒，是萝卜干是否好吃的关键。萝卜条不可太干，也不可太湿，晒到伸手拿起没有湿哒哒，但又不至于干巴巴的感觉时收拢来，放入干净无水的盆中。这是需要些经验的，还关系到天上太阳的照耀时间。母亲事先买好了咖喱粉，大半盆萝卜条一小包咖喱粉，再加少量糖精……这些比例都是据母亲的目测与手感来定，她的手像天生的秤。仔细翻拌均匀，让每一根萝卜条粘上调味料以后，要一捧一捧捧进锅里，放进一批，压实一批。最后用两层尼龙纸封口，再用绳子用力扎紧口，防止空气进入整内，这一步非常重要，做好做细了，萝卜干可以存放一整年。

母亲腌萝卜干是不许我在边上插手的，她说我的手整天东摸西摸捣乱，会坏了萝卜干的味道。我不信，趁她不注意偷偷伸手，想帮忙，但更像添乱。母亲就另找个盆，另放些萝卜条给我练手，说：也好，是要学会的。

我家的菜园子

张秀英



红扁豆

菜地的北边靠着大路，父亲用竹竿竹片围了个半人高的篱笆。母亲在篱笆下种了三棵扁豆苗。母亲是连篱笆都不愿它空着的。

苗儿种在篱笆墙里侧，三棵苗之间间隔有两米，这样的种法，给了苗儿们大展身手的空间。它们先是伸出一根触须抓住篱笆，边长藤边长叶，叶腋下再长触须，触须又抓住了篱笆……盛夏时节，篱笆就成了这一堵藤蔓墙。初秋，墙上陆续开起粉紫色花儿，然后是一串串红红的豆荚。站在后窗看菜园，篱笆墙上的片片花瓣，犹如蝴蝶的翅膀儿在颤动。

好看还需要好吃，秋天，炒扁豆是我家餐桌上的常客。

瞧，去，摘些扁豆来，今晚吃炒扁豆。母亲说着，递给我一个四角小篮。我领着妹妹去了。妹妹人矮，仰头看见了一个半尺长的豆荚串，伸手抓，抓不到，踮脚抓也不够高，妹妹急了，两手高举着跳，总算够着扁豆了，手抓住豆串的同时，双脚落了地，几根豆藤也跟着拉了下来，垂落着悬空摇晃。我一惊：藤，拉坏了。

母亲三步并两步地来了，看了看墙一样的藤蔓，再仔细看着垂落的几根，弯腰伸手将它们轻轻撩起，然后一根往左一根往右，左扭扭右扭扭，扭了三四五下后，我惊奇地发现，被妹妹扯下的豆藤儿都不见了，它们被母亲放回了浓密的、错综交杂的藤蔓上。

只是藤的头掉下来，没有断茎，没事儿的。母亲笑着摸摸妹妹的头说。扁豆藤本来有韧性，妹妹只是拉下没拉断，让它倚着别的藤，让别的藤带着，三两个秋露水一吊，就能昂头继续攀爬，不会影响开花结豆荚，也不会少长豆荚。

扁豆荚像天上的新月，摘回家，先撕



选自《我的星辰，你的
人间》“星星的孩子”黄一
丁（若晓）个人画展（愚园
路1293弄“旧在·2乙”艺
术空间，展至4月14日）。

左上图为作者自画像。

笔会